

6.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；（必须提供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）

6.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崇左市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崇左市人民医院2025年度第三批医学装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电子阴道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中尚医疗仪器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14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冷刀宫腔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科迈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0人，营业收入为45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7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血液透析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45人，营业收入为57606.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684.3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 广西远泽投资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3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